附件1

《文化和旅游部人才中心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承办单位管理办法(试行)》（节选）

**三、合作模式**

第六条 人才中心同承办单位签订承办协议，主导联动开展考级活动；承办单位受人才中心委托在限定级别行政区域内开展具体考级活动。

第七条 合作费用以服务费、约定比例分成、履约保证金等形式收取，合作具体细节以双方签订的承办协议内容为准。

**四、承办要求**

第八条 人才中心艺术考级承办单位准入条件以《社会艺术水平考级管理办法》为依据。

第九条 人才中心可以委托相关单位承办艺术考级活动。承办单位应当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一）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文化艺术事业。

（二）独立的法人资格和良好的社会信誉。

（三）从事艺术教育、艺术表演、艺术培训、艺术研究等与艺术考级专业相关的业务。

（四）开展艺术考级活动必要的物质条件，具备较好的行业资源。

（五）符合《社会艺术水平考级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T 36724-2018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考试服务流程要求》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T 36725-2018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考点、考场设置及环境要求》中所要求的承办单位基本条件。

（六）具备可推荐申报考官或拥有一支高素质专业化人员服务本区域考级工作，拥有稳定的培训招生资源。

第十条 申请承办人才中心艺术考级活动需提交以下材料：

（七）承办单位申请表（附件1）

（八）资质证明：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营业执照副本/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单位注册资金原则上不得少于50万元），并附单位无诉讼纠纷及经营风险证明文件（天眼查/工商备案记录证明）

（九）法人及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十）场地证明（产权证/租赁合同及内外景图片）

（十一）申请承办专业专家资源情况及佐证材料（附件2）

（十二）图文介绍(承办经验、工作成果、专业队伍、市场分析、工作规划等，可另附视频资料）

第十一条 人才中心坚持择优选定原则，通过材料初审、电话复核、在线或实地考察等环节，从专业能力、推广能力、品牌认可度等方面对申请单位进行综合评议。

（十三）材料初审。符合资质的单位将申请材料电子版（加盖单位公章）发送至邮箱ysspkjzx@163.com。

（十四）材料复核。申请承办专业必须与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经初审通过的，将联系申报单位对各项条件进一步核实，双方明确合作条件，对表述不清的内容进行补充说明。

（十五）实地考察。人才中心派专人赴申请单位进行实地考察（必要时在线交流评估）。如遇特殊情况不能实地考察的，由申请单位向人才中心提供图文及视频展示汇报材料，详细介绍承办硬件、考场设置、工作成果和业务推广计划等。人才中心根据考察或汇报情况研究确定。

（十六）签订艺术考级工作承办协议。

第十二条 承办单位须在承办协议规定范围内，组织开展艺术考级活动，承办单位须严格履行承办协议约定内容并对本地区的艺术考级活动承担约定责任。

第十三条 合作期限一般为一年。合作到期后（或在承办协议约定评估期满），根据考级工作承办情况由人才中心决定是否续约。

附件：1.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承办单位申请表

2.申请承办专业专家资源情况及佐证材料

附件1

 编号：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承办单位**

**申请表**

单位名称（盖章）

申请承办专业

申请承办行政区域

填表日期

**填表须知**

 1.无须保证即应对所提交的文件、证件、填报内容的真实性、有效性和合法性承担责任；

 2.提交的文件、证件应当用钢笔或签字笔工整地填写或签字，可另加A4纸附页；

 3.填报者应提交以下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1）申请单位资质证明；

（2）法人及主要负责人身份证；

（3）教育机构需提供办学许可证、场地证明等材料。

申请单位承诺

 我单位申请设立文化和旅游部人才中心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承办单位，对填报内容的真实性、有效性和合法性责任，并将依据《社会艺术水平考级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承办人才中心考级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字（公章）：

单 位 基 本 情 况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单位性质 |  |
| 详细地址 |  | 联系电话 |  |
| 主要业务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机构审批单位 |  |
| 法定代表人 | 姓 名 |  | 性 别 |  |
| 出生年月 |  | 文化程度 |  |
| 政治面貌 |  | 联系电话 |  |
| 申 请 承办 专 业 | 专 业 名 称 | 总 级 数 |
|  | 10级 |
|  |  |
| 考级工作场地情况 |  |
| 法定代表人 签 字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考级项目负责人 | 姓 名 |  | 性 别 |  |
| 出生年月 |  | 文化程度 |  |
| 政治面貌 |  | 联系方式 |  |
| 本 人 简 历 |
| 何年月至何年月 | 在何地区工作 | 任（兼）何职 |
|  |  |  |
|  |  |  |
|  |  |  |
| 工作人员情况 |
| 姓 名 | 性 别 | 出生年月 | 文化程度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人承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遵守考级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所提供资料属实。 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

考级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附件2

申请承办专业专家资源情况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专业技术职称 | 所属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如不具备专家资源可不提供）**

专家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照片 |
| 出生日期 |  | 移动电话 |  |
| 身 份 证号 码 |  | 最高学历 |  |
| 毕业时间 |  | 参加工作时 间 |  |
| 专业艺术学习年限 |  | 从事艺术工作年限 |  |
| 所学专业 |  | 毕业院校 |  |
| 职 称 |  | 工作单位 |  |
| 专业学习简历 | 年 月 至 年 月 | 在何校学习何专业获何学历 |
|  |  |
|  |  |
|  |  |
|  |  |
| 工作简历 | 年 月 至 年 月 | 在何单位从事何岗位工作 |
|  |  |
|  |  |
|  |  |

**佐证材料：专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职称证或证明文件复印件。**